附件1

济源市青少年校外教育联席会议

成员单位及职责

一、成员单位

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旅游局、市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市科学技术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体育局、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市环境保护局、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水利局、市气象局、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市文明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共青团济源市委、市妇女联合会、市科学技术协会、市保险行业协会，各产业集聚区、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二、主要成员单位职责

教育部门：制定全市中小学研学旅行方面的指导性文件，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做好日常管理工作；将研学旅行与学校的日常教育教学相衔接，纳入学校课程计划，形成常态化管理；保证高水平高质量地完成国家实验任务。

旅游部门：按照新业务新要求将研学旅行纳入常规业务管理，整合各种旅游资源，在旅游景区景点开设青少年科普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为青少年开展体验实践活动提供便利条件；指导旅游相关单位提供、设计研学旅行线路，切实做好研学旅行服务、接待工作；协调全市旅游景区景点，对全市中小学研学旅行师生给予门票免费。

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为全市中小学生开展研学旅行等综合实践活动提供教育教学和生活场所，对学生进行生命安全、科技探究、手工技艺、素质拓展和自理能力等多项实践教育。

物价部门：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及收费审批权限规定，结合我市实际，拟定我市研学旅行目的地的收费管理方案，规范研学旅行活动场所的收费管理。

公安部门：开展中小学交通法规和安全教育，不断提高学生的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加大警力投入，加强安全巡查，保障学生在研学旅行活动中的人身安全。

交通部门：严格审核参加研学旅行营运车辆及驾驶员资质，增加正规营运车辆数量，严把交通安全关，杜绝一切非正规营运车辆进入研学旅行领域，确保学生出行交通安全。

宣传部门：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纸等各种大众传播媒介大力宣传研学旅行工作，推介研学旅行的精品、特色线路，为推进素质教育提供良好的社会氛围。